

20 世纪 20 年代我国体育话语权诉求的历史回顾

刘 剑

(湖南城市学院 体育系, 湖南 益阳 413000)

摘 要: 从历史学的角度, 探讨了发生于 20 世纪 20 年代, 我国为争取体育话语权的历时性过程。在这一过程中, 通过发掘民族体育资源, 以唤醒人们对我国近代体育话语权的广泛觉醒; 通过各方努力, 积极争取体育权益, 打破了西方体育精英的组织垄断, 强化了国人对体育活动的参与意识, 从而促进了我国体育话语权的全面收回。

关 键 词: 体育史学; 体育话语权; 民族主义; 近代中国; 话语权诉求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10)07-0023-04

Review of the history of China demanding for sport voicing rights in the 1920s

LIU Jian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Hunan City University, Yiyang 413000,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tory, the author probed into the historical process of China demanding for sport voicing rights happening in the 1920s. The author intended to arouse people's awareness of modern sport voicing rights of China by digging out national sports resources in such a process, to actively strive for sport rights via the efforts of all parties, and to intensify Chinese people's awareness of participating in sports activities, so as to boost the reclamation of all the sport voicing rights of China.

Key words: sport history; sport voicing right; nationalism; modern China; demand for voicing rights

清末民初, 中国在“救亡图存”的民族主义思潮下积极向西方学习, 西方体育运动在中国的发展也进入了黄金时期。在“救亡图存”、“尚武精神”、“民力就是国力”等社会思潮的推动下, 以基督教青年会为代表的西方体育组织在我国近代政府的积极支持下, 基于多重战略需求而积极发展我国近代体育事业, 在引进传播近代西方体育、培养体育人才、开办体育运动组织、举办运动竞赛、推动学校体育发展和体育学术研究等方面, 作出极大的贡献, 从而掌控了我国近代体育的话语权, 成为我国近代体育话语权的代言人。

民族主义不是一套完善的意识形态, 作为思考世界的一种方法, 它强调民族在解释历史发展和分析当代政治中的重要性, 并宣称“民族特征”是人类划分的主导性因素, 它在本质上要求每个民族组成一个具有民族自决话语权的国家^[1]。1920 年, 中国知识界, 包括社会各界人士(共产党人、国民党人、国家主义者及无党派人士等)掀起了一场波及全国 10 多个省

的民族主义思潮和反帝国主义思潮。在反帝社会思潮和民族主义思潮的影响下, 我国体育界急切地发出体育话语权诉求, 迫使西方体育组织交出在我国的体育话语权。

1 发掘民族传统体育资源, 促进我国近代体育话语权的觉醒

1.1 推动思想启蒙, 表达我国近代体育话语权的利益诉求

在“强国强种”的民族主义思潮启蒙下, 人们对民族传统体育的作用和价值也愈来愈清楚, 以武术为基本内容的民族传统体育被提倡。我国著名教育家蔡元培, 在全国教育会议闭幕词中即提出“要提倡国术之应用”^[2]的主张。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在任教的学校中积极提倡武术活动, 明确主张“以国术来培养健康的体魄”^[3]。不少体育界知识精英更从强健体魄的角度阐述武术的特殊作用, 力图说明武术与近代体育的一致

性,著名武术教育家马良先生^[4]致力于宣传武术,在全国范围内大力推广“中华新武术”,他在《振兴武术体育之经过纪略》一文中说明提倡武术的理由:“以振兴我国固有之武术,强种为目的”,将民众对于运动项目的喜好提升到体育话语诉求的国家意识形态层面,以激发民众对于武术的热情。19世纪20年代,我国民族体育文化思想启蒙是在近代西方体育文化霸权的危机中,以文化自省和文化自觉的方式反抗近代西方体育文化霸权,确立起寻求民族体育话语权和民族体育自治的核心概念和价值原则。

19世纪20年代,我国体育话语权思想启蒙诉求,主要表现为用尽可能通俗的形式来向民众灌输寻求民族体育自治和民族体育话语权的思想,提高全社会对于民族体育话语权的责任感和主权意识。在众多提倡民族体育的知识精英中,以王庚^[5]在《国家主义与学校体育的改造》一文中叙述最为详尽。王先生论及“拳术”等民族体育之价值,有下列5点:“拳术是一种易于普及的运动;拳术可养成人有耐劳,勇猛精神诸美德,故在教育上也极有价值;拳术是一种平均发达的运动,很容易达到健身的目的;拳术可为自卫之工具;拳术可以治愈各种器官上发生障碍的毛病。”王先生还在文中介绍几种有价值的运动法,如五禽戏、拳术与技击、射御、舞蹈、秋千、拔河等。至于如何选择民族传统体育的运动项目加以提倡,则提供下列意见:

“倡活泼的国粹体育;提倡有生活迁移的国粹体育。”而提倡之方法则有:“首先培植人才;学校中务必提倡国粹体育;奖励国粹体育。”

1.2 寻求国家支持,实现民族传统体育制度性安排

制度性安排,实际是国家和政府为了国家利益的实现而在法律制度、权力体制、组织结构、公共政策等方面进行的设计与实践^[6]。在议会和政府部门的支持下,我国民族传统体育于19世纪20年代获得了中华民国政府的制度性安排。马良的“中华新武术”在教育公报中以“马良氏中华新武术教科书系善本,应饬各校详加参考,以资取法”^[7]的公函加以倡导。如民国八年教育部训令159号即有“提倡国技”^[8]之训示。1920年,教育公报再咨请“各省、区提倡中学校练习武术”,其大意为“中国固有武术,于锻炼身体裨益甚多,自应提倡,以存国粹。惟现在师资课本均属缺乏,此项练习,尚难一律实施,嗣后各中学校如能聘有相当教员,自可列为体操课程之一项,加以练习。其试验成绩应即并入体操及各种运动分数内计算,藉以唤起学生之注意。”^[8]19世纪20年代的中华民国政府试图通过法律制度、公共政策等方面对我国民族传统体育进行制度性安排,希望透过民族传统体育在学校体育的

实施,以获得与近代西方体育平等对话的话语权。

1922年中华教育改进社召开第一次年会时,吴志青^[9]以临时提案建议“请以中国武术为中国体操,规定为体育上必修之科,编入教授细目,俾普及全国各学校,发扬国民固有之精神并编订教科书设法实验。”1924年中华教育改进社第3届年会体育与卫生组开会时,山西国民师范提议《小学校由三年级起应加国技》乙案,获得通过,并组成国技委员会研究后移交初等教育组^[9]。1926年,第11届全国教育联合会在长沙举行时通过《学校体育应特别注重国技》案,并拟订办法:“各学校体育,均须加授国技,但以不妨碍儿童身体发育为原则。凡设有体育专科之学校,应加授国技学科,以储师资”^[10]。1924年,罗廷光^[11]在《国家主义与中国小学课程问题》一文中,批评当时体育课程外国气息太重,自己的国技反而抛诸脑后,因此主张提倡国技——武术。1927年3月张之江获得行政院批准,与钮永建、蔡元培、孔祥熙、何应钦、于右任、李烈钧等26人共同发起,正式组织中央国术馆,由张之江任馆长,国民政府更每月补助3000元^[12]。在民族主义思潮的激发下,民国政府通过一系列的制度性安排来提倡民族传统体育,以对抗近代西方体育,挑战西方体育的霸权。

2 积极收回体育权益,以促进我国近代体育话语权的重构

2.1 消解西方体育精英的话语意识,突破民族体育“失声”困境

在近代中国,西方体育精英通过聚合体育组织、组织体育竞赛、制定竞赛规则和开展体育教育等途径掌控了我国的体育话语权。在清末民初,我国举行或参与的所有重大的国内外比赛,均由外国人主管。第6届远东运动会于1923年5月21日至26日在日本大阪举行,我国派出了由港、粤、沪、平、津各地选拔的113名优秀运动员。运动员选拔工作是由“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主持进行,实际负责人是美国人葛雷(J H Gray)^[13]。“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派美国人麦可乐(C H McCloy)代表中国赴日参加修订大会田径及游泳规则。在第6届远东运动会上,中国代表队遭受空前的挫折,田径仅余怀安获跳高冠军,其余运动项目皆挂零;球类方面亦仅获得足球一项锦标,其余运动项目皆表现不佳。消息传来,国人愤慨地认为这是中国体育在国际上的奇耻大辱。国内舆论界遂把失败的责任归罪于“业余运动联合会”,直接导致了“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的正副会长引咎辞职^[13]。而葛雷更是首当其冲,国人责其专断,选拔不公;在日本大阪竟以

中国主人自居,竟登台代表中国致词,招致日本报纸讥讽:“谓一美国人,左手提菲律宾,右手掣中华民国,如斗犬马之戏。”^[14]丧权辱国,莫此为甚。我国收回体育主权,成立中国人自己的全国性体育团体的呼声日益高涨,以求消解西方体育精英在全国性体育组织、各类体育竞赛的话语意识,实现我国民族体育话语权的回归,突破民族体育“失声”的困境。

教育是国家的命脉,教育主权的旁落,是国家最大的耻辱。19世纪20年代以来,我国逐渐将教会学校体育课程纳入国家教育体制。1926年2月14日,教育部公告《私立学校规程》规定:“国内私立学校由外人捐资所设立之学校,有关所有课程、训育管理,均须依照教育部的规定,违反时立即命令停止。”^[15]1922年,中华教育改进社开会通过:“请以中国武术为中国体操,规定为体育必修科目,编入教授细目,俾普及全国各学校,发扬国民固有之精神并编定教材,设法实验。”^[16]我国政府正式取消了教会学校治外法权的地位,将之纳入国家监督管理的范畴,确立了民族传统体育在私立学校课程上的地位。1924年,国民政府通过《小学校由三年级应加强国技》的议案;1925年全国教育联合会又通过《学校体育应特别加重国技》议案。这些法案都削弱了西方体育运动和西方体育精英在我国体育教育上的话语权,迫使麦可乐博士、席乐博士(1926年离华)和葛雷博士(1927年离华)等一大批外国体育精英放弃在我国的体育话语权,相继回国,逐渐不再参与我国体育事务。

2.2 打破西方体育精英的组织垄断,实现民族体育自治新局面

1924年初,葛雷就开始进行筹划第3次全国运动会,最大的阻碍就是各界对此次运动会的抵制,例如《教育与人生》周刊,便于1924年3月24日发表了武汉体育团体反对葛雷的消息,质疑由葛雷经办全国运动会时为放任责任。四月中旬又有南华体育会否认“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的合法地位”,并力主联络各体育团体退出由葛雷等西方体育精英控制的“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同年7月,广东女子体育团及广东第9届运动会会长熊长卿亦先后拒绝参与,并致函中华体育协会筹备处要求联合抵制。难怪郝更生先生^[17]回忆,第3届全国运动会能够顺利在武昌揭幕进行,然后闭幕,可以称为是一项奇迹。在挑战西方体育精英在华赛事组织话语权的浪潮下,武昌全国运动会委员会不得不在各大报刊登了《全国运动会解释内容》的文件,指出本次大会之举办实为增进国民健康,并竞争于国际为目标,葛雷只不过是报名负责人而已,精武会、青年会及各界均在筹备会之列^[14]。最后,葛雷不得不

声明:“如中华体育协会能在此时成立,将来一切事件,当然将归协会办理,远东运动会相隔只有一年,正宜全国合作,不分彼此。中国事自应中国人办,外国人仅顾问而已”,至此抵制风波乃渐平息。第3次全国运动会终于在1924年5月22日至24日隆重举行,共有来自华东、华北、华南、华中4区选手共340余人与会,小吕宋的华侨青年会也派篮球队参加比赛,此外更增加女子球类及游泳项目,每日到场观众约5万余人,可见其盛况^[18]。裁判方面除葛雷担任棒球裁判,白爱伦担任游泳裁判长外,其余均由中国人担任,而司职田径赛裁判的麦可乐在5月21日由沈嗣良接替^[14]。原指定葛雷筹备第七届远东运动会的议程也被取消^[18],此后参加远东运动会事都由中国人自己主持。在19世纪20年代,我国体育界知识精英经过一系列的体育主权争夺,打破了西方体育精英的组织垄断,实现了民族体育自治新局面。

中华全国体育协会,是民国时期最主要的全国性社会体育组织,由外国人控制^[19]。随着反帝思潮、收回体育主权的意识高涨,社会各界都认定中国的体育要由中国人自己来管理,中国必须成立中国人自己的体育组织。1924年,适值“中国业余运动联合会”在湖北开会,遂经协商后召开联席会议,最后推选出张伯苓、卢佛昌为筹备委员,聂云台、郝伯阳、沈嗣良、王壮飞、柳伯英5人为章程起草委员,组织初步定名为“中华体育联合会”,准备召集各省代表开成立大会^[14]。1924年7月4日,终于如期发起召开第1次全国代表大会,共有来自江苏、浙江、直隶、山东、河南、陕西、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四川、香港等十余省代表66人参加,张伯苓为临时主席,沈嗣良为临时书记,投票选出张伯苓、郭秉文、陈时、卢佛昌、聂云台、郝伯阳、沈嗣良、方克刚、牧藕初9人为董事^[14]。并于7月5日晚上召开董事会议,修改章程,公推张伯苓为名誉会长,主席董事王正廷,并聘请沈嗣良为名誉主任干事,蒋湘青为干事。当时经费无着乃透过青年会代借上海申报馆为会址,1925年筹备第7届远东运动会时,改借圣约翰大学的房子办公^[20]。正式负起推动中国近代体育发展的责任。在第5届全国运动会上,张伯苓、王正廷、郝更生、董守义等已担负起举办国内运动竞赛的责任了^[21],运动赛会的规则改以中文呈现,裁判也渐以国人为主体,获得了宝贵的体育话语权。随着体育主权的收回,中国成立了自己的体育社团,开始自主筹办各项运动赛事,组队参与国际体育竞赛,实现了民族体育自治的新局面。

近代中国的民族主义兴起是近代政治人格成长的

一个特殊阶段, 个体人格初步形成但还不够独立、成熟和坚强, 寻求对半人为半自然的民族国家共同体的依附。19世纪20年代我国体育话语权的诉求实际上是希望通过体育话语权诉求获得国家主权的完整, 获得民族与国家体育主权的独立自主。在反帝国主义思潮和民族主义思潮的影响下, 我国体育知识精英提出了发扬民族传统体育、收回民族体育主权和实现民族体育话语权的主张, 经过民族体育主权思想启蒙和政府对于民族体育的制度性安排, 在国际体育交流、运动竞赛组织、国民体育教育和体育社团组织等方面获得了话语权。

参考文献:

- [1] 戴维·米勒, 波格丹诺[英]. 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M]. 修订版. 邓正来, 译.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2: 531.
- [2] 舒新城. 近代中国教育史料[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1: 172.
- [3] 周伟良. 浅谈民国时期我国武术活动发展的社会原因[G]//体育史论集(5). 武汉: 武汉体育学院出版社, 1989: 256.
- [4] 马良. 中华北方武术体育五十年纪略[J]. 体育与卫生, 1924(03): 3.
- [5] 王庚. 国家主义与学校体育的改造[J]. 中华教育界, 1924(01): 9-10.
- [6] 周冰. 论过渡性制度安排[J]. 南开经济研究, 2008(02): 121.
- [7] 多贺秋五郎. 近代中国教育史资料[M]. 台北: 文海出版社, 1967: 143.
- [8] 吴志青. 体育与国民游戏组[J]. 新教育, 1922(3): 525.
- [9] 王庚. 国家主义与学校体育的改造[J]. 中华教育界, 1924(1): 9-10.
- [10] 罗时铭. 中国近代体育变迁的文化解读[M]. 北京: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7: 127.
- [11] 罗廷光. 国家主义与中国小学课程问题[J]. 中华教育界, 1924(2): 31-32.
- [12] 谷世权. 中国体育史(下)[M]. 北京: 北京体育学院出版社, 1989: 29.
- [13] 谷世权. “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成立前后[J]. 体育文史, 1991(02): 41.
- [14] 张天白. 中华全国体育协进会筹备成立始末[G]//体育文史.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90: 30-33.
- [15] 丁致聘. 中国近七十年教育记事[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61: 211.
- [16] 王其慧, 李宁. 中外体育史[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8: 29.
- [17] 郝更生. 十年来我国之体育[G]//中国近代体育史资料. 成都: 成都体育学院出版社, 1985: 118.
- [18] 吴文忠. 中国近百年体育史[M]. 台北: 台湾商务印书馆, 1967: 168.
- [19] 中国体育史学会. 中国近代体育史[M]. 北京: 北京体育学院出版社, 1989: 134.
- [20] 马友于. 中国全国体育协进会简史[G]//体育史料(一). 北京: 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0: 10.
- [21] 杨天宏. 基督教与民国知识分子[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5: 380.